

索引号:	11220000MB1519656C/2020-01070	分类:	政策解读;其他
发文机关: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成文日期:	2016 年 05 月 26 日
标题:	《吉林省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实施办法》政策解读		
发文字号:		发布日期:	2020 年 12 月 11 日

《吉林省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实施办法》政策解读

一、起草背景和意义

为贯彻落实《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规划》，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全科医生基层“守门人”的作用，2010 年，国家启动面向乡镇卫生院免费培养本科层次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项目工作。为进一步缓解乡村队伍人才缺乏短板，优化和稳步推进乡村医生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全面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努力打造一批适应基层需要的全科医生队伍，促进基层首诊和分级诊疗制度的建立，更好地保障农村居民享受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基本医疗服务，吉林省启动面向村卫生室，定向免费培养以中、高职为补充的全科医生。

二、培养计划及享有的待遇

中、高职全科医生培养由县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结合本地实际，确定培养需求计划，配合教育部门招收农村生源，实行全日制 3 年院校培养，并作为定向就业招生计划纳入普通高等院校年度招生计划。中职计划实行注册入学。定向医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给予免除学费和住宿费，补助生活费的待遇。

三、实行履约管理

为加强定向医学生权益保障和诚信管理，免费医学生在被录取前，须会同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共同与定向就业所在地的县级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障行政部门签署定向就业协议，履行 3 年院校培养和承诺毕业后到定向村卫生室服务 6 年。

附件：《吉林省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实施办法》